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过户实施过程中有关事项的提 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北京富华宇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盈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中的承诺数，田斌、季宗生、冯钊、卢存方、康剑、孙慧、康瑞鑫 2014 年度合计补偿股份数为 1,456,428 股。田斌、季宗生、冯钊、卢存方、康剑（孙慧、康瑞鑫应补偿股份由田斌、季宗生、冯钊代为补偿）将等同于上述应补偿数量的股份赠送给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其他股东（指公司股东名册上除田斌、季宗生、冯钊、卢存方、康剑、孙慧、康瑞鑫之外的其他股东）。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12 月 18 日，股份到账日为 2015 年 12 月 21 日（收市后到账），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12 月 22 日。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田斌等人 2014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股份过户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89）。

现公司正着手办理股份赠送过户的相关手续。公司再次提示：请 2015 年 12 月 18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在股份获赠到账日前不要做证券账户的注销、证券账户的资料变更和股份转托管等操作，以免影响赠送股份的到账。

特此公告。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7 日